

海南省劳动合同文本

甲方（用人单位）

乙方（劳动者）

签订日期：年月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。

第一条 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甲方

住所

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

（二）乙方性别

住址

居民身份证号码

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

第二条 劳动合同期限

（一）合同期限

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：

- 1、有固定期限：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。
- 2、无固定期限：从年月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。
- 3、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：从年月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。

（二）试用期限

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（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）

- 1、无试用期。
- 2、试用期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。

第三条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

(一)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，担任岗位（工种）工作。

(二) 根据甲方的岗位（工种）作业特点，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。

(三)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，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，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。

第四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

(一) 甲、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：

1、标准工时制，即每日工作小时，每周工作天，每周至少休息一天。

2、不定时工作制，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，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。

3、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，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，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为周期，总工时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。

(二)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。

第五条劳动报酬

(一) 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种形式执行，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。

1、乙方试用期工资元/月；试用期满工资元/月。

2、其他形式：

(二) 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，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。

(三) 甲方根据企业的经营状况和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办法调整乙方工资，乙方在六十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。

(四) 甲方每月日发放工资。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。

(五) 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，应按《劳动法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。

第六条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待遇

(一)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海南省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。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，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。

(二)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，其病假工资和医疗待遇按国家和海南省有关规定执行。

(三)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海南省有关规定执行。

(四)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

第七条劳动保护、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

(一)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, 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、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, 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。

(二)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, 建立安全生产制度;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, 严禁违章作业, 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, 减少职业危害。

(三) 甲方应当建立、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, 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, 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。

第八条劳动合同的解除、终止和经济补偿

(一) 甲乙双方解除、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和国家及海南省有关规定执行。

(二)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, 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, 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。

(三)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, 办理工作交接。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, 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。

第九条劳动争议处理

劳动合同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, 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; 调解不成, 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, 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对仲裁裁决不服的, 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条其他

(一)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、海南省有关规定相悖的, 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
(二) 本合同一式两份,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(三) 其他需要约定的事宜:

甲方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

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

乙方(签字或盖章)

签订日期: 年月日